

#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江

苏交政〔2018〕34号

##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度 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

厅属各院校：

进职业教育领  
于显著成绩，  
育工作者爱岗

委省政府关于职业教育工作各项决策部署，扎实推进  
域改革发展，在教育教学改革、人才培养方面取得  
涌现出一大批先进典型。为表彰先进，激励广大教

技术技能人才，省厅决定开展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表彰  
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学、科学研究、管理服务  
工。

根本在党，理想信念坚  
定，责任心强和敬业精  
神，群众认可度高。近三年  
之一。

高质量地完成教育教学  
建设、课程与教材建设、

近学

推

## 一、评选范围和名额分配

评选范围：在厅属各院校从事教育教  
务等工作5年以上并取得突出成绩的教职工。

名额分配：推荐名额见附件1。

## 二、评选条件

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，落实立德树人  
根本任务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具有强烈的事业  
心和责任感，模范履行岗位职责，工作业绩突出，  
年度考核曾获优秀等次。并具备下列条件：

1、学识扎实，坚守教育教学一线，  
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在教育教学改革、学科专业建  
设、课程与教材建设、实验室建设等方面成绩显著；

2、为人师表，重视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，

在学生评教中，在教师教学竞赛和教学培训中成绩优秀。

3、治学严谨，在教育研究、科学研究、科技成果转化及

推广应用等方面取得重要成果，具有较高科学价值或显著的经济  
效益和社会效益；

4、勤勉尽责，坚持改革创新，不断探索教育管理工作的新  
思路、新方法，在学校建设、管理、繁荣、发展等方面作出重要  
贡献。

## 三、有关要求

1、各单位要认真做好推荐工作，坚持客观公正、民主择优的

将推荐结果在学校进行公示。推荐人选要向

原则，层层选拔，并

六、被推荐人所在单位要出具其遵守《省交通运输厅优秀教育工

员《暂行规定》，并由所在单位党委对被推荐人的政治品  
道德品行出具鉴定材料；由纪检监察部门对被推荐人的廉洁  
情况出具鉴定材料。上述材料请于6月底前报送省厅政治处，  
将电子版发至邮箱wxy@jscd.gov.cn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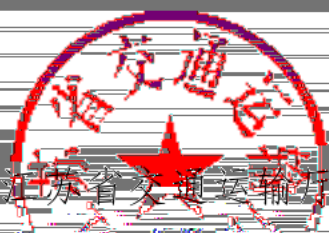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南京市长江路16号；邮编：210001。

地址：南京市

附件：一、省交通运输厅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

附件：二、

附件：三、



抄送：省教育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。

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5月30日印发